**21基要信仰第二十一课——耶稣所做的事——神迹**

祷告：

我们今天要看基要信仰第二十一课，继续看耶稣他所做的事，就是从耶稣所行的神迹，来见证他是神的儿子。

我们还是再复习一下。我们复习的目的，是要让我们真的不断的去思想，耶稣他自己给我们提出一些见证，这些见证真的是能够显出他就是基督，就是神的儿子，叫我们真的能够这样子来敬拜他，这样子来认识他，这样子来爱他。所以我们再复习一下，我们已经讲过三个耶稣所提出来的见证。

我们讲到是圣经为耶稣做见证。

我们说到施洗约翰为耶稣做见证。

我们讲到耶稣所说的话见证祂是神的儿子，也能够证明他是父所差来的。

接下来我们就要看耶稣所做的事，也是证明他是神所差来的。

最后，我们要看的是耶稣说还有一位为他做见证的是谁？差他来的父，差他来的父也为他做见证。

耶稣所做的事， 我们会分四次来讲。上一次讲耶稣所做的事的第一部分，就是耶稣赶鬼，今天我们会讲到耶稣行的神迹，接下来还有两次我们会来看耶稣钉十字架和复活。

我们今天会看

**I．**耶穌的神蹟
1. 聖經作者描述耶穌所行的神蹟的用字(徒 2:22)

使徒行传2:22节，**22** “以色列人哪，请听我的话：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

我们常说神迹，英文翻译为miracle，但是圣经不用这个词。圣经用的是异能、奇事、神迹三个词。法轮功用神迹/miracle这个词。这与耶稣的神迹是不同的。我们今天就来看一下圣经用的是异能、奇事、神迹三个词的区别：

1. 異能(powers)——神迹的性质——彰显神的能力。
2. 奇事(wonders)——神迹的果效——使众人都惊讶。
3. 神迹-記號或指標(sign) ——神迹的目的——指向耶稣基督是谁。

极好就如高速公路的指示牌。约翰福音特别用这个词。

在约翰福音里面第二章讲到耶稣的第一个神迹的时候，用的那个字是Sign，这个字就是记号的意思，换句话说,耶稣所行的神迹，最主要是要借着他所做的这个事，引导我们来认识他是谁。换句话说。这个记号就是引导我们来真正透过这个神迹来看见，来认识这位神的儿子，这位基督。但是在其他三卷福音书里面讲到，耶稣所行的神迹，他们通常用另外两个字，一个字是wonders，就是很奇妙的的意思。另外一个字就是power，本身是讲到神的大能，神的能力。刚刚我们提到耶稣他行了很多的神迹。在他所做的事当中，我们可以怎么样来认识他呢？我们从耶稣所行了一些其他的神迹，譬如说医病，平静风浪等等，这些耶稣所做的事，我们就可以透过这些事，来认识他到底是怎样的一位呢？

首先我们来看

1. 醫病的神蹟
A. 所醫治的疾病種類很廣：瘫痪，耳聋，瞎眼，哑巴，热病，癫痫等等

B. 醫病的神蹟之意義
1) 顯明祂是先知所預言的那位彌賽亞 (賽 53:4; 35:5-6; 太 11:2-5)

太8:14-17节，**14**   耶稣到了彼得家里，见彼得的岳母害热病躺着。 **15** 耶稣把她的手一摸，热就退了；她就起来服事耶稣。 **16** 到了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 **17**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

我们还是要看一下以赛亚书53:4节，看看马太是如何引用的。賽 53:4，**4**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 神击打苦待了。

原来以赛亚书的引用，先知乃是预言他要担当我们的罪孽。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接下来赛53:5-6节就说：**5**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

 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

 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6**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马太在引用的时候，他把忧患改成软弱，痛苦改为疾病。我们常常以为马太不忠于旧约的原文。其实马太的引用，最终的目的正是要表明耶稣要担当我们的罪，除去我们的的罪。在以赛亚强书53章所强调的，是弥赛亚来要担当我们的罪，而马太的引用最终也是要表明，耶稣来已经藉着医病的神迹，将祂就是那位要来的弥赛亚显明出来了。因着祂的到来，祂就把罪带来的死亡和疾病胜过了。

因此，耶稣的医病正是要显明祂就是那位弥赛亚。以赛亚书32:1-4节，  看哪，必有一王凭公义行政；必有首领借公平掌权。 **2** 必有一人像避风所和避暴雨的隐密处，又像河流在干旱之地，像大磐石的影子在疲乏之地。 **3** 那能看的人，眼不再昏迷；能听的人，耳必得听闻。 **4** 冒失人的心必明白知识；结巴人的舌必说话通快。

我们再看一段经文，看这位要来的弥赛亚，也是这位拯救者。在赛35:5-6节，**5**   那时，瞎子的眼必睁开；聋子的耳必开通。 **6** 那时，瘸子必跳跃像鹿；哑巴的舌头必能歌唱。在旷野必有水发出；在沙漠必有河涌流。

我们再回到新约，看太11:2-5节，**2**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就打发两个门徒去， **3** 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 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 **4** 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 **5** 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这正是旧约的预言，新约的实现。

我们接下来再看耶稣所行的

2. 自然界的神蹟

A. 包括哪些?
B. 自然界神蹟的意義

1) 顯明祂是創造者 2) 顯明祂是彌賽亞

耶稣平静风浪，太8:23-27节，**23**   耶稣上了船，门徒跟着他。 **24** 海里忽然起了暴风，甚至船被波浪掩盖；耶稣却睡着了。 **25** 门徒来叫醒了他，说：“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 **26** 耶稣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地平静了。 **27** 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 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我们再看一处，在约翰福音第二章1-11节，**1**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 **2** 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 **3**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 **4** 耶稣说：“母亲，我与你有什么相干？ 我的时候还没有到。” **5** 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 **6** 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 **7** 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 **8** 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了去。 **9** 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 **10** 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 **11**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

耶稣所行的这一类的神迹，我们可以透过这些神迹，至少让我们认识一件事情，耶稣他是创造者。什么是神迹呢？简单来说，神迹其实就是干扰原来自然的定律。什么叫做原来自然的定律？譬如说现在日月就是按时候运转，就是神创造这个世界，就给整个世界有个自然律，所以今天世界上的事情是按照这个自然律在运转。因此这个世界也不会，也不可能超过这个自然律。但是当耶稣行神机的时候，你可以说祂是干扰了这个自然律，或者说它是超过了这个自然律的一个管辖。为什么这样说呢？譬如说耶稣把水变成酒，因为水我们知道水的成分是H2O，只含有氢跟氧两种成分，但是酒精的成分为：C2H5OH（C2H6O），一共有三个元素，碳、氢、氧三个元素。所以当耶稣把水变成酒的时候，事实上是一个整个本质的一个改变，这样东西变成另外一样，在成分上，这个酒的成分跟水的成分是完全不同。因此当耶稣行神迹的时候，它是干扰这个自然的定律。所以我们就称之为神迹，因为那是超过我们的自然定律。

以医病来讲也是一样，因为我们的身体在这个自然律的这个原则之下，我们生病了，有细菌侵入，我们的身体就会受到这个细菌的攻击。譬如说今天很多人，有些人得了癌症，病得医治，我们知道这个癌细胞之所以是癌细胞，因为它是一种变异的细胞，是产生癌症的病源。 癌细胞与正常细胞不同，有无限增殖、可转化和易转移三大特点，能够无限增殖并破坏正常的细胞组织。但是当耶稣行一个神迹来医治一个癌症病人，使一个癌症的病人得医治的时候，就是说这个无限增殖的癌细胞就受到限制，甚至癌细胞完全的消失。

我给大家举一个真实的耶稣医治癌症的例子。我们当中有些人可能很熟悉的台湾的吴勇长。他在2005年85岁的时候被主回天家了。1950年，吴勇得到神的呼召，要他全职事奉，但他不愿放弃铁路局丰厚的年薪而犹豫不决。正如先知约拿逃避神的使命，受到身困鱼腹三日的管教，神籍着一场大病使吴勇明白神的大能以及自己的使命。1951年，吴勇在31岁的时候，突然被诊断出患大肠癌。医生决定手术治疗。打开腹腔后医发现癌细胞已扩散，已经为直肠癌的末期，无法手术切除。医生只好照旧缝合起来，跟他说你回去准备后事。他在病中向主忏悔，他祷告求主耶稣医治他的癌症，他愿意将身体献上作为活祭。不久，他大肠癌末期得到主神奇的医治。康复后的吴勇，辞掉工作，完全事奉主。主又赐给他54年的服事时间。

我们看到神医治了吴勇长老末期的大肠癌。他后来去医院复查，他身体里整个癌细胞消失了。所以吴勇长老大肠癌得医治就是所谓的神迹。换句话说，这是神对自然的定律的一个介入，神改变了这个自然定律。

所以我们从这些耶稣所行的医病赶鬼，或者是像我们刚刚说的使水变酒这一类的神迹，我们可以认识耶稣，他实在是那位创造者，这一切都是他所造的，所以他当然可以，他也当然有能力可以突破这个自然的定律。

不但如此，他创造这一切，在希伯来书第一章一到三节说，**1**    神既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 **2** 就在这末世借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 **3** 他是 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 神本体的真相，常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

今天我们能够说日月星辰按时候运转，所有的整个世界能够继续的维持，都是神的能力继续在托住。可是我们却把它当成是理所当然，但事实上这不是理所当然，这是神用他的全能托住他所造的一切，所以借着耶稣所行的神迹，第一我们可以认识他是那位创造的主。祂不仅仅是创造的主，他也用他的全能继续托住这个世界。

我们今天之所以可以这样子，很自在的在这个地上生活，我们进进出出，我们觉得是理所当然，其实这一切都是神的恩典，这是耶稣所行的神迹的第一点的意义。

我们来看第二点。耶稣所做的事当中，特别是耶稣所行的神迹当中，我们还看见有一个很突出的，就是常常有人把一些鬼附的带到他的面前，他就把这些人身上的鬼赶出去。我们在上一次课已经讲了耶稣所做的事，就是强调耶稣赶鬼的意义。我们再简单复习一下。

当耶稣赶鬼的时候，他所用的，都是用他的话，他就吩咐这些污鬼，污鬼就出去，所以我们可以看见，他不仅仅是自然界，是我们现在这个宇宙万物的主宰，耶稣他也是灵界的一个主宰，连污鬼都要听从他，他吩咐污鬼，他们就会从那个人身上出去。有一次他到了一个叫格拉森地的地方，有一个被鬼附的人出来。耶稣后来就把他身上的鬼赶出去，但是他身上的鬼有很多，耶稣问这些鬼叫什么名字，他们说我们的名字叫做群。后来这些鬼就央求耶稣，说打发我们到那群猪里面去。耶稣就许了他们。所以从这里我们就看见耶稣，他也是整个灵界的主宰，就是连这些污鬼其实都要听从他。因为他们也是神所造的，耶稣是整个宇宙的主宰，他也不仅仅是自然界的主，连这些灵界的污鬼都要听从祂。特别是马可福音一开始的时候，他就记载这样一件事，有一个瘫子，他的四个朋友，就想要把这个瘫子带到耶稣的面前，只是当时围在耶稣的旁边的人非常的多，所以他们就从屋顶上挖了一个洞，把这个瘫子坠下来。当耶稣看见他们这样子的举动，耶稣对这个摊子说一句话，他说你的罪赦了。所以当时的法利赛人心里就议论说，这是什么人？怎么可以赦免人的罪，只有神才可以赦免人的罪。所以后来耶稣才在对瘫子说，拿起你的褥子来走吧。所以从这一件事情我们看见，耶稣不仅仅他是所有被造者的主宰，他是创造者，而且他也有赦罪的权柄，这是只有神才有的，因为我们都是罪人，我们都犯了罪，我们只不过是受造者，只有那位创造万有的神，他有审的权柄，他也有赦罪的权柄。所以第一次我们讲到神是创造者对我们的意义，这个是很重要的一个真理。

在整卷圣经里面，不管我们觉得这个好不好听，我们喜不喜欢听，神是创造者，有一个很深的一个意义，就是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向神负责任。我们必须accountable对他，我们必须要有一个accountability，我们都要向他负责任。

旧约有一卷书是传道书，一开始的两节就说，**Eccl. 1:1**   在耶路撒冷作王、大卫的儿子、传道者的言语。 **2** 传道者说：虚空的虚空，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因此我们基督徒在传道书时，我们常常以为这是写给非基督徒的，其实整本圣经都是写给基督徒的。传道书也不是写给非基督徒的，传道书是写给基督徒的，而且是写给今天我们每一个基督徒的，因为我们这个世代的基督徒，都成为一些很世俗化的基督徒。包括你，也包括我在里面。所以传道书是写给这些世俗化的基督徒，让他们不要只是追求这个世界上的东西。我们不管是追求钱财名利，或者我们追求能够好像得人的喜爱，或者我们追求一个事业的成功。我们不要只是追求这些。所以传道书书最后的两节经文，就是传12:13-14节说，**13**   这些事都已听见了，总意就是：敬畏 神，谨守他的诫命，这是人所当尽的本分\*。 **14** 因为人所做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神都必审问。换句话说，当记念造我们的主，因为我们每一个人都有一天，要站在这位创造主的面前向他交账。所以也只有这位神，他有这个赦罪的权柄，而耶稣他曾经对一个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所以显出他是从神来的，他不是跟我们一样，仅仅是一个人，他有赦罪的权病。

同时耶稣在世一生，我们可以看见他是完全无罪。他所做的一切的事情，显明他是圣洁的，他是被完全分别出来的一位，他是完全圣洁，在道德上也是全然无罪的一位。最后耶稣所做的事，在一方面也显出他是神所差来的，那就是我刚刚所说的这个审判的权柄。耶稣在世所做的事，就已经显出他具有这个审判的权柄。事实上在约翰福音第五章，他自己告诉我们说，父把审判的事交给谁？父把审判的事交给子，将来耶稣要坐在宝座上做那个审判的君王。从什么事情我们可以看见，他所做的事当中显出他有这个审判的权柄，他是那位审判者呢？我想我们在约翰福音第二章就讲过，他曾经洁净圣殿。洁净圣殿，这就是一种审判的一种行为。换句话说，当时的犹太人，他们把神的殿变成买卖的地方。于是耶稣他就拿着一个鞭子，把这些牛羊赶出去，又把那些兑换银钱的桌子爬推翻。他说你们把我父的殿当作贼窝，这本来是一个祷告的店。这个举动就表示他是具有审判的权柄。那还有譬如说，在他进耶路撒冷最后要受难之前，他有有一段时间，每一天跟门徒晚上住在伯大尼，早上就进耶路撒冷城。他肚子饿了，在路上看见一棵无花果树，就想在树上找有什么可以吃的没有。结果找不到什么，于是他就咒诅这棵无花果树，然后这棵无花果树就整个枯萎了。所以无花果树受咒诅，其实也是显出神的审判。当然也许我们觉得很不明白，怎么耶稣是这样的一个人？这棵树找不到这个果子。事实上，如果你看圣经说，那是不是出果子的时候，为什么耶稣就咒诅他？其实你要看上下文。在前后就是讲到犹太人耶路撒冷要受神的审判，因为这些犹太人当他们的弥赛亚已经来了，他们竟然还一再的拒绝他，最后他们甚至把耶稣抓起来送到罗马官府，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所以在这个咒诅无花果树的前后，就是讲到洁净圣殿，还有讲到耶稣为耶路撒冷哀哭。他说我几次想像母鸡遭拒小鸡一样把你们招聚回来，可是他说你们不肯。所以他就讲到耶路撒冷要受的审判。

所以耶稣是借着这样的一个行动，就是要让这些犹太人，可以真正能够领受这样一个信息。如果他们还是拒绝这位弥赛亚审判就要临到。所以从这些都可以看见耶稣这些事都显出他是那位将来要审判我们的主。

我们看到四福音还记载了一些使

3.使死人復活的神蹟

1. 使死人復活的神蹟

A. 包括三次事件(可 5:35-43;路 7:11-16;約 11:1-44)

医治睚鲁的女儿（中间有一盒患血漏的女人）（可 5:35-43)

拿因城寡妇的儿子（路 7:11-16)

拉撒路死了臭了埋葬了（約 11:1-44)

B. 使死人復活的神蹟之意義

1) 耶穌的權柄甚至掌管死亡

2) 指向耶穌是生命的主

3指向将来他自己的死里复活，是真正的复活

所以这我刚刚所提到的这几方面都是耶稣所做的事，显出他是神的儿子，这的确是很独特的，不是我们其他人能够具有这样的一个权柄。我们有谁可以行这样的神迹？我们有谁能够有权病来赶逐污鬼？我们有谁是能够有赦罪的权柄？有谁是能够有这种行审判的权柄？但是在耶稣的一生当中，他还做了一件非常大的事，或者我们可以说是最大的事，那就是他为我们的罪被钉死，而且从死里复活。

我们下一次课会用一节课的时间，来看耶稣所做的事的第二部分，也是耶稣所做的这最大的一件事，就是他为我们的罪被钉死，而且从死里复活。

祷告：